**北京师范大学教务部文件**

师教培养〔2020〕82号



**关于2020～2021学年秋季学期**

**教学安排的补充通知**

依据学校印发的校历和本科生、研究生教学计划，结合常态化防疫工作要求，对2020～2021学年秋季学期教学安排补充通知如下：

1. **本学期起始日期**

2020～2021学年秋季学期教学周第一周第一日推迟至2020年9月7日，相应的教学周次编号顺延。

**二、教学活动安排**

本科生、研究生的教学周原则上为16周，具体调整如下：

1．2020级本科、研究生新生，第1周为入学教育周，第2～17周为教学周，第18～19周为考试周。

2．2017、2018、2019级本科生和2018、2019级研究生，第1～17周为教学周，第18～19周为考试周。

3．本科新生军训活动暂定不在本学期举行，原定军训的时间内，学生按照正常教学周次的课表上课。

4. 在保障教学质量的前提下，各教学班的任课教师可适度将教学进度前移。

**三、其他说明**

1．学期内的节日放假安排以校办通知为准。节假日的课程采用停课不调课的方式处理。

2．本科生单独开设的辅修课程、跨校开设的课程、本科生和研究生随堂考试的课程均在第17周结束前完成授课及考核。

3．如遇特殊情况，需对教学安排做进一步调整，以学校办公室、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教务部的通知为准。

教务部

2020年9月2日